

# 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文件

双教人〔2022〕12号

## 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 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师德标兵、教坛新秀和 优秀青年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级各类学校、直属单位：

根据《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师德标兵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成教人〔2022〕21号）《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教坛新秀和成都市优秀青年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成教人〔2022〕19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将我区2022年开展成都市师德标兵、教坛新秀和优秀青年教师推荐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推荐名额

成都市分配到双流区推荐名额为：

市师德标兵	市优秀青年教师	市教坛新秀	合计
2	6	6	14

根据市教育局要求，我区推荐的“成都市教坛新秀”“成都市优秀青年教师”中须包含1名规定类型候选人（即：音体美、心理健康、综合实践、劳动教育、政治或职业教育、学前教育教师），1名农村学校教师。

各学校（单位）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，择优推荐，推荐名额总数不超过1人，其中市级及以上示范校推荐总数不超过2人（每类不超过1人），业绩不突出者不推荐，积极参与课后延时服务或周末托管的教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。

## **二、推荐范围、条件及材料要求**

### **（一）推荐范围**

各级各类学校在职在岗教师

### **（二）推荐条件**

详见附件1《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师德标兵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和附件2《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教坛新秀和成都市优秀青年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》。

### **（三）材料要求**

- 1.见附件4《2022年市级评优报送材料目录》；
  - 2.装订成册的材料需要编写目录，同时每页标注页码、签章（学校公章、此件与原件一致、审核人）；
  - 3.分类将推荐人员一览表、公示及公示照片单独成册，不编入目录，不装订；
- 4.5月30日前将评选项目汇总表、一览表、申报表电子文档报人事教师科郭光琴老师。

## **三、推荐程序**

### （一）宣传阶段

各学校（单位）通报评优条件和推荐程序，通过校务公开栏公示有关事项。

### （二）推荐阶段

各学校（单位）根据推荐范围和评选条件，结合本校实际，科学制定推荐方案，方案须经教职工（或代表）大会讨论通过后，按民主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推荐。

### （三）公示阶段

推荐结果在公开栏中进行公示。公示内容包括被推荐人姓名、性别、出生年月、学历、学位、政治面貌、现任职务、班主任工作年限、农村（薄弱）学校任教起始时间、主要业绩，并公布成都市双流区教育局监督电话号码：85811009、85822749。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推荐的，按推荐名额将推荐材料用牛皮纸档案袋装好（不超过2个档案袋），于6月2日前报区教育局人事教师科（联系人：郭光琴，联系电话：64009283），逾期不报，作弃权处理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### （一）高度重视，严格组织

评优推荐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，各学校（单位）要高度重视、加强领导、精心组织、严格履行规定程序，做好推选工作。

### （二）广泛宣传，坚持原则

评选推荐工作要以广泛宣传为基础，要组织教师充分学习评优文件和方案。要坚持实事求是、民主推荐、好中选优

的原则，充分听取广大教职员工的意见，切实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### （三）强化监督，注重实效

评选推荐工作要增强透明度，全过程接受群众监督。要严格按照条件反复筛选，做到好中选优，把品德好、肯干事、会共事、能成事、有真才实学的优秀教师推荐出来，促进双流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- 附件：1.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师德标兵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 
2.成都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2年成都市教坛新秀和成都市优秀青年教师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 
3.成都市2022年师德标兵推荐情况汇总表  
4.2022年市级评优报送材料目录

